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6—32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2015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10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本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现作如下风险提示。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 股票种类：A股
2. 股票简称：“韶钢松山”
3. 股票代码：“000717”
4.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4月21日
5. 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韶钢”
6. 退市风险警示后日涨跌幅度限制为：5%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2014年、2015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年度净利润为负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10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4月20日停牌一天，2016年4月21日开市后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目前公司股票尚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中，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量大且复杂，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承诺在2016年5月2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股票复牌。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10月修订）的有

关规定，同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同意公司证券简称由“韶钢松山”变为“*ST 韶钢”，证券代码不变，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为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2016 年公司将把扭亏为盈作为首要目标，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一）以优特文化为导向，精细化管理，快速提升管理水平；
- （二）以生存倒逼为动力，紧盯目标、多措并举，全力以赴降低成本；
- （三）以效率提升为目标，坚定不移的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力资源配置；
- （四）以产品结构调整为手段，创新营销模式、优化销售渠道，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 （五）以资金和信用风险管控为焦点，强化管理，保障资金链安全；以低库存运转为目标，加强计划管理，加快存货周转，降低库存风险；
- （六）以严格管理为基础，强化协同，提升特钢产销能力；
- （七）完善体系，实现安全生产和绿色经营。

（八）实际控制人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集团”）已经筹划并开展了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初步意向为本公司出售全部钢铁业务并注入宝钢集团下属非钢铁业务，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此，公司将继续协调有关各方做好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加速推动资产重组进程，确保公司尽快改善经营现状，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如果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数，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公司股票或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 1.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刘二 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赖万立先生
- 2.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3. 联系电话：0751-8787265
- 4. 联系传真：0751-8787676
- 5. 邮箱地址：sgss@sgis.com.cn
- 6. 邮政编码：512123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